

# 臺南市光華高中 105 學年度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陳碧霜 106.03.31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|
| 活動名稱 | 【課綱宣導】新課綱和探究實作的說明與解析 | 主辦單位 | 普通高中課程化學學科中心 |    |      |
| 日期   | 106.03.30            | 承辦單位 | 臺南一中         | 地點 | 臺南一中 |

## 一、目的：

1. 配合推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之課程，增進學科教師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專業能力。
2. 分享與推廣學科中心研發之教案或教材。
3. 透過教學研習活動，進而分享教師與同儕間的教學模式與創新方法。
4. 辦理綜合座談及課綱修訂說明，分享教學心得與蒐集相關意見。
5. 鼓勵學科教師持續研習進修，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知能與教學成效。

## 二、研習內容：

| 時間    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| 講師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3:30 至 15:30 | 十二年國教自然領域課綱修訂-化學科說明    | 新北市立新北高中<br>鍾曉蘭老師 |
| 15:30 至 17:00 | 高中”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”課程課綱與示例說明 |                   |
| 17:00 至 17:30 | 綜合討論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三、研習心得：

1. 何謂科學素養:培養學生聽說讀寫的能力，學習目標包含:了解名詞的定義、了解定義下的公式、會解出範例的答案、跨章節的連結、與生活做連結。學生的學習目標即是我們老師需要教導學生學會的核心概念、探究能力、科學的態度與本質。

### 2. 學分安排：

| 學期  | 課程名稱               | 學分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高一  | 基礎化學(必修)           | 2     |
| 高二上 | 選修化學(理組)+探究與實作(共同) | 2+2   |
| 高二下 | 選修化學(理組)+探究與實作(共同) | 2+2   |
| 高三上 | 選修化學(理組)           | 3 或 4 |
| 高三下 | 選修化學(理組)           | 3 或 2 |

3. 探究與實作不等於實驗，作法分享(1)使用現行實驗，修改不同的方法或變因，即是探究(2)學校校內教師發展課程，例如:武陵高中發展綠能主題(3)參考各出版社發展的教學模組。

4. 教學方面的安排做法分享: 探究與實作課程，四科各為 1 學分，一學期分為 18 週，一週 2 堂課，每科教學週次為 9 週，而後互調。此作法老師可依自己的專長進行教學。

科(學程)主任：

教師陳碧霜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張樹仁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張淑霞校長